

## 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17年11月21日，以电话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通知。
- 2、会议召开时间：2017年11月22日
- 3、会议召开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4、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方式
- 5、会议召集人：董事长郝艳涛先生
- 6、会议主持人：董事长郝艳涛先生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召集和召开、议案审议等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应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董事人数共5人，实际出席本次董事会会议的董事（包括委托出席的董事人数）共5人，缺席本次董事会决议

的董事共 0 人。

## 二、议案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任免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财务总监薛永军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财务总监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由公司总经理张焱女士提名，聘任赵琪女士为财务总监，任期至董事会审议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琪女士未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任免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 1、议案内容

公司原董事会秘书欧阳建辉先生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现由公司董事长郝艳涛先生提名，聘任赵琪女士为董事会秘书，任期至董事会审议之日起至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赵琪女士未被纳入失信

联合惩戒对象名单，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符合股转系统《关于失信主体实施联合惩戒措施的监管问答》的要求。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票 5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数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该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 备查文件目录

1、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内蒙古仁和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2 日